

大庆市茂鑫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 项目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2月1日，博思百睿检测评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大庆市茂鑫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责任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肇州县永胜乡胜利村新立屯西侧，项目总投资为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3.2万元，占总投资的6.7%。

现有项目环评未涉及危废暂存间的建设及相关要求，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防止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造成的环境污染，加强对危险废物贮存的监督管理，冀东水泥阿巴嘎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800万元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对公司厂区内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临时管理及存储。危废间仅收集大庆市茂鑫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内产生的危险废物，不收集且不暂存其他任何企业来源的危险废物。

主要建设内容：

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200m²，用于危险废物暂存，设置明确的界限和明显的标识，废制冷剂存储于密闭钢瓶内，废蓄电池存储于耐酸容器内，其他各危险废物分类存放于密闭的塑胶容器内，各危险废物的最大存储量分别为：废制冷剂0.3t，废蓄电池1t，废尾气净化装置(含尾气催化剂)0.5t，废油液0.5t，废防冻液0.5t，油水分离装置浮油0.1t，含油锯末0.1t。危废间内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为100m³（长6m、宽6m、深2.8m）。新建防渗储池一座，容积为8m³，池体采用C35混凝土，抗渗等级不低于P8。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采用水泥基础防渗+2mm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材料防渗，使之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待拆解车辆存放场四周设置了围堰；初期雨水收集池四壁、待拆解车辆存放场、拆解车间、

琪萍

王吉军

zjue

库房、零件库地面采取防渗措施，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渗透系数小于 $10^{-7}cm/s$ 。收集池已按照危废库地面要求进行防渗处理，其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10}cm/s$ 。并按照防爆照明灯，配备监控设备。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大庆市茂鑫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8月委托北京华夏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大庆市茂鑫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责任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年7月24日，大庆市生态环境局以“庆环审[2020]140号”对本项目环评予以批复。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6.7%。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竣工验收范围为报废机动车储存车间、报废车辆预处理区、报废车辆拆解车间、危废暂存间等主体工程及配套办公生活等辅助设施。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只收集报废汽油、柴油车辆以及报废摩托车。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项目环评拟投资 800 万元，环保投资 5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6.7%。综上所述，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上述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无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变动情况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祺萍 王吉军 zjue

施工期不产生废水，无外排。危废暂存间内设防渗储池、收集池，危废暂存间内的地面、裙脚、防渗储池、收集池全部进行防渗，防渗层采用 2mm 环氧树脂地坪(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二) 废气

要严格按照《报告书》和设计文件的要求组织施工。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建筑工地要围挡防风抑尘网，施工车辆要按照规定线路行驶，运输沙石要苫盖，对施工场地、施工便道采取洒水降尘等措施，减少施工扬尘污染。废气治理措施为采取对料场易起尘物料加盖苫布、主体工程外围防护网、场地洒水抑尘等一系列的控制大气环境污染的措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要求。

(三) 噪声

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施工期间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与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至肇州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处置。建筑垃圾建筑垃圾主要回收可利用的资源，拆解产生的钢铁、塑料、玻璃及废轮胎、铜和铝材料均等可回收外售。运营期对厂区内危险废物进行暂存，并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直接运输后处理。危险废物暂存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有关文件的规定执行。

(五)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保护

本工程危险废物密闭储存，危废暂存间、拆解车间、库房等采取防渗措施，厂区地面采取一般防渗措施，项目基本无污染物排放到土壤中，对土壤基本无影响。本项目基础及裙脚采用 2mm 厚 HDPE 膜进行防渗处理，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cm/s，在后期加强管理的情况下，可以将土壤累积影响控制在现有厂区同等水平，对土壤的影响程度较轻、影响范围较小。

樊萍

王吉军

zjw

项目运营期根据工程布置和工艺特征分析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主要污染源是初期雨水收集池以及危废暂存间储存废物，由于收集池及危废间均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故对地下水不会产生影响。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无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上风向、厂界下风向1、厂界下风向2、厂界下风向3、共4个监测点位，连续2天各时段监测中，厂界无组织氨与硫化氢均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油水分离装置处理后，能够达到《肇州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用水水质要求。

4、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外东、南、西、北1m处，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值为40-44dB，夜间噪声值为37.3-40.3dB，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5、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100%回收或外售，危险废物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送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6、地表水

本项目没有食堂，厂区生活污水（108t/a）排入防渗储池，定期拉运至肇州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五、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达到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同时也满足环境保护规定的各类污染物的验收执行标准，减轻了对环境的影响。

魏萍

王吉军

zjwz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相关要求，本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监测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本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事故污染防范措施，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演练，避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 2、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各类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保证污染物持续、稳定全面达标排放。
- 3、加强危废管理，并做好记录。
- 4、企业按照规范定期进行环境监测工作。
- 5、做好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公布企业环境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附后

魏萍

王吉军

zjwz

附表

大庆市茂鑫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1	王学军	技术专家	高工	13304867326	王学军
2	解起生	技术专家	高工	13504591082	解起生
3	樊萍	技术专家	研高	18603679058	樊萍
4					
5					
6					
7					

